

13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三亚市人民医院、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）的（内镜储镜柜等医疗设备一批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内镜储镜柜(内镜储存柜)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制造商为（成都丹翔电器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90人，营业收入为443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611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医用吸烟机（吸烟机）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制造商为（重庆京渝激光生物研究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9人，营业收入为38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海口唯尔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6月13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